

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

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，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，新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门户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，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现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销售基金范围

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兴业中债 3-5 年政策性金融债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兴业中债 3-5 年政策性金融债 A	010520
	兴业中债 3-5 年政策性金融债 C	010521

二、重要提示

1、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，本公司将及时公告，敬请投资者留意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

1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61

网站：www.cib.com.cn

2、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095-561

网站：www.cib-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

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14日